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新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
验收评价》公示表

报告编号：HCAP-2023-0017（YS）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新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建设单位负责人：周伟才

建设项目单位：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建设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姚振业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佟延庆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928850948

2023年8月1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新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粤）-015

法定代表人：黄 陈

审核定稿人：刘海军

评价负责人：林毅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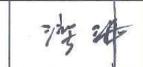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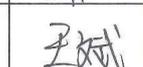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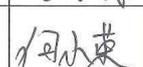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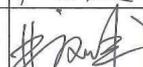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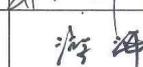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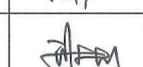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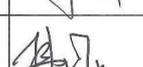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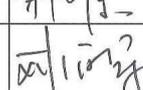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20-82035270

2023年8月17日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新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游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王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	
报告编制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游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S011044000110191001059	018856	电气/高级工程师	

光明x3

委 托 书

兹委托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我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新建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事宜，具体要求按照评价合同实行。

委托单位：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委托日期：2022年5月30日



第二章 建设项目概况

2.1 建设项目简介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成立于2022年5月11日，营业场所位于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荔新公路南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8MABLX44F55，负责人周伟才。该加油站新建项目由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建成后开展车用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

该新建项目坐落在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荔新公路南侧，用地面积6567.72m²，建设三级加油站一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站房1座，新建加油罩棚1座，新建宿舍楼1座。站内设置SF双层汽油罐30m³×2个，SF双层汽油罐15m³×1个，SF双层柴油罐30m³×1个，设4台加油机。设置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置双层储罐及双层输油管道的油品渗漏检测报警系统。油罐总容积90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总容积），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3.0.9条，关于加油站的等级划分标准，该加油站属于三级站。

该加油站新建项目已经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205-440118-04-01-793390）、《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编码ZGZ3#加油站规划点规划确认的函》（穗工信函〔2023〕131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穗增消审字〔2022〕第122102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穗规划资源地证〔2022〕263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174号）。项目地块产权属于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光明村股份经济联合社所有，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租赁土地建设该加油站，签订有《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至2042年5月8日。目前，该加油站新建项目已经竣工，已经通过联合验收，取得《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编号：穗联验（增）字〔2023〕128号，及消防专项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经验收合格。

项目相关单位情况如下：

表 2.2-1 加油站建设项目相关单位一览表

相关单位		资质情况
设计单位（工艺）	天津中德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甲级、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设计单位（土建）	长宇(珠海)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监理单位	成都市市政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施工单位（工艺）	湖南六建联兴施工有限责任公司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施工单位（土建）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该加油站现有职工 10 人，其中站长姚振业及 2 名安全管理人员已培训考核并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分别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任职条件及安全管理人员任职条件。其余从业人员均已参加单位内部专业培训，加油站基本情况见表 2.1-2。

表 2.1-2 加油站基本情况表

加油站名称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现任站长	姚振业	
加油站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荔新公路南侧			联系电话	13860607607	
职工人数	10 人	安全管理人数	3 人	持证上岗人数	10 人	
占地面积	6567.72m ²	储存能力	90m ³ (柴油折半计入总容积)	加油站级别	三级	
加油机数量	4 台	加油枪数量	16 支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8 月	
建筑物情况	名称	结构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面积 (m ²)
	加油棚	钢结构	二级	1	7.2	347.4
	站房	钢混结构	二级	1	4.15	132
	宿舍楼	钢混结构	二级	2	7.55	272.26
储罐情况	序号	油品名称及编号	单罐容积 (m ³) × 数量 (个)	材质	形式	
	1	92#汽油	30×1	SF 双层油罐	卧式埋地	
	2	95#汽油	30×1	SF 双层油罐	卧式埋地	
	3	98#汽油	15×1	SF 双层油罐	卧式埋地	
	4	0#柴油	30×1	SF 双层油罐	卧式埋地	
主要消防安全设施施工、器具配备情况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状况	备注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MFTZ/ABC35kg	1 具	良好	卸油区、油罐区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ABC 5kg	12 具	良好	加油区、卸油区、站房、油罐区	
	二氧化碳灭火器	MT3	2 具	良好	配电房	
	灭火毯	1.5m×1.5m	5 张	良好	卸油区、油罐区	
	消防沙	/	2m ³	良好	卸油区、油罐区	
主要管理制度名称	<p>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防火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防爆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防中毒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防泄漏管理制度、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风险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岗位操作安全规程定期修订制度、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制度、进入受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盲板抽堵作业安全管理制度、高处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吊装作业安全管理制度、临时用电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动土作业安全管理制度、断路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安全值班制度、防止静电危害十条规定、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的日常检查、维护保养管理制度、加油安全操作规程、卸油安全操作规程、量油安全操作规程、检维修安全操作规程、危险化学品防火、防爆、防中毒管理制度、加油站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p>					
负责人签名:				被评价单位盖章:		
	2023 年 8 月 17 日			2023 年 8 月 17 日		

第十章 安全对策与建议和结论

10.1 安全对策与建议

10.1.1 安全设施的更新与改进方面

针对主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包括：防雷防静电设施、液位检测报警装置、防爆设施、消防设施及应急救援器材等应进行定期的维护保养及检测，尤其是易损耗、使用频率较高的设施应定期的进行更换，以满足安全生产的要求。应急救援器材应专柜存放，由专人管理，定期检测、检验、更换，保证其在有效适用期内。

10.1.2 安全条件和安全生产条件的完善与维护方面

(1) 由于周边用地为非该单位所有，风险因素在较大程度上不受该项目控制。因此，今后周边若兴建其他项目时，应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规范的要求对其进行相应的监督和管理，加强和周边企业及人员进行沟通，将加油站危险有害因素等进行宣传告知，告知周边企业加强对内部人员的管理，以免影响油站自身的正常、安全运营。

(2) 切实做好防火、防爆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动火作业审批管理制度和作业程序。严格执行用电安全管理规定，减少或避免电气事故的发生。站房等不处于爆炸危险区域内的建筑物也应加强明火、电气及其它火源的管理。

(3) 清洗作业和罐区其它作业一定要使用防爆工具，防止产生火花，引起油气火灾。进入油罐或油气弥漫场所作业要戴防毒面具，罐外要派专人监护，防止中毒窒息事故的发生。建议在管理制度中增加油罐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对油罐清洗、检修、拆卸、安装作业中的安全防护问题应作出详细的规定。

(4) 卸油前必须核对油品的品种，防止发生混油事故。一旦发生混油事故，应立即关闭罐车油阀，停止卸油；同时关闭相应的加油机，停止加油，

并进行清罐，需将混合油运出站外处理；清除管道内和加油机内混合油品，确认无误后方可继续加油。

(5) 槽车进站卸油前，卸油作业现场应设置隔离警示标识。手提式灭火器宜摆放在距卸油口 2m 至 3m 处。应在油罐车静置进行静电释放 5min 后，方可进行计量、取样和卸油等相关作业。

(6) 严格执行机动车辆的管理规定，进入工作区的所有机动车辆必须按指定路线行驶并停置于指定位置熄火后加油。

(7) 加油枪胶管上的静电导线要经常检查。不能向塑料桶直接灌注汽油等易燃油品。作业人员要穿防静电工作服，以防止人体产生静电危害。

(8) 建议加强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进入加油区、罐区或油气弥漫场所的人员严禁使用手机、抽烟和使用非防爆电气设施。防爆区域内不能使用非防爆电气设施。

10.1.3 主要装置、设备（设施）和特种设备的维护与保养方面

定期对储存设施、加油装置及配套设施进行维护、保养，严防跑、冒、滴、漏情况的发生；消防与电气设施定期进行检查，做好日常保养，尤其是对电气设备应定期对表面进行清理；做好老化电气、电线的更换，设备、管道的维修、防腐等。

10.1.4 安全生产投入方面

加油站应根据实际情况，保证安全生产的资金投入的持续性和有效性，将安全生产投入作为保证自身安全有效运营的重要手段。建议设置专用帐户，根据每年实际生产状况调整安全投入的具体额度，并专款专用。

10.1.5 其它方面

加油站应根据《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20），进一步完善和细化本单位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的内容。更新应急预案的相关图纸。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预演，并根据应急预案的演

练效果，不断改进和补充，以提高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针对性。对应急预案实行动态管理，以不断适应人员的变动和环境的变化，确保其持续有效性。

需进行受限空间作业，必须持有作业许可证，经审批后才能进入受限空间。受限空间作业应备有检测仪器，并设置相应的通风设备及个人防护用具。进入受限空间前，应对氧气含量、有毒有害气体、可燃气体含量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实施受限空间作业的，应有监护人员在场，强化监护措施，确保安全。

10.2 安全评价结论

10.2.1 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安全条件和与周边的安全防护距离

(1) 建设项目所在地场地较开阔，远离水源保护区、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游览区等环境敏感点，无大型化工企业或其他有重大事故隐患单位，与周边的安全防护距离可满足国家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2) 建设项目所在地的自然条件，如台风、雷暴、地震等有可能对现有设备、设施造成一定破坏和影响。

10.2.2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的采纳情况和已采用（取）的安全设施水平

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项目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安全设施设计中的安全设施均在施工中得到采纳落实，符合国家关于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所采用的安全设施是目前加油站普遍使用的安全设施，可满足现阶段安全生产的要求。

10.2.3 建设项目具备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定和要求的安全生产条件

综合对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新建项目的验收分析，总结如下：

(1) 该加油站建立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及建立了应急救援队伍。

(2) 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健全，加油站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经培训、考核合格，取得相关的安全培训合格证。

(3) 该加油站的安全设施能够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

(4) 该加油站的设备、设施与周边建筑之间的安全间距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

(5) 该加油站站内总平面布置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加油站采用了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采用双层储罐、双层输油管作为防渗措施，能够满足安全要求。

(6) 各设备设施的试运行调试情况良好，没有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符合国家对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

验收评价结论：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新建项目具备国家现行的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部门规章要求的安全生产条件，包括完善的安全设施，合理的安全管理机构，较完善的安全生产制度和有针对性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加油站的工艺和设备可满足安全生产的要求。该新建项目竣工后自主验收合格，安全设施具备验收条件。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规定的要求，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年7月17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的要求，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领证条件。

第十一章 与建设单位交换意见的情况结果

安全评价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调研，与建设单位共同协商确定安全评价对象和范围，收集、整理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图纸及各类检测资料等有关材料，并收集、整理了类似项目的技术对比资料，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等。

本报告根据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相关资料，对项目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了分析，指出了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提出了项目今后应重视的安全问题，对项目的建设提出了相应的安全对策措施，企业表示将对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认真对待，保证项目满足安全生产的要求。

项目安全评价组在评价过程中与建设单位就项目竣工验收安全评价工作反复、充分地交换意见，建设单位同意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新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的内容和结果，并对其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评价公司(盖章):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8月17日



委托单位(盖章): 广州增城城供石化能源有限公司光明加油站

日期: 2023年8月17日



现场照片

